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董事：

2018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科学决策，严格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切实保障了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现将董事会 2018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认真组织召开董事会会议

（一）认真组织召开董事会会议

根据《公司法》及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召开了 7 次董事会。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8 日在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投资〈江西安德力有机硅化合物及高分子新材料建设项目〉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向关联方租赁厂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7 项议案。

2、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在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采用锂云母制备电池级碳酸锂及高附加值副产品综合利用项目（一期）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待遇的议案》、《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 年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等 12 项议案。

3、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4、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9 日在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5、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在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6、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在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2018 年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7、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在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 年-2020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公

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终止实施原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公司增加经营地址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17 项议案。

（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并及时向股东大会汇报工作，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决议各事项均已由董事会组织实施，进一步推进公司规范治理建设。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发挥自己专业知识方面的优势，客观地发表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作出独立、公正的判断，供董事会决策参考。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主要对公司关联交易、利润分配、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募投项目部分终止和延期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发挥独立董事对公司治理的监督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的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没有提出异议。

二、2019 年董事会的主要工作

（一）规范公司运作，健全公司治理结构

股份公司成立及公司上市以来，在保荐机构、律师、会计师等专业机构的辅导下，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所赋予的职权，本着对股东大会负责，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努力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2017 年公司成功实现了在创业板上市，经过 2018 年的规范运作，2019 年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制度要求，继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三会一层”的组织架构以及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提高董

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工作规范性、履职能力、战略决策能力水平及治理水平。

（二）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2019年，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计划，继续有效地组织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建设，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实现募集资金效益最大化。

（三）规范信息披露

2019年作为公司上市的第三年，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加强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培训，提升信息披露人员的专业水平，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

以上是本次报告的全部内容，谢谢大家！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八日